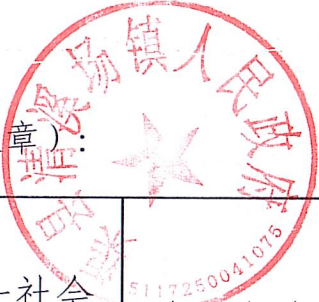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4

(一) 2025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

制表单位(盖章):



制表日期: 2025年 12月30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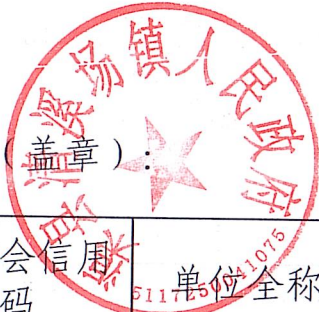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单位全称	行政许可实施数量(件)				撤销许可的数量
			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的数量	不予许可的数量	
1	11511425008855740N	渠县清溪场镇人民政府	30	26	26		10
合计							

填表说明:

- 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- 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的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的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的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的数量,以及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- 准予变更、延续和不予变更、延续的数量,分别计入“许可的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的数量”。

## (二) 2025年度行政检查实施情况

制表单位 (盖章):



制表日期: 2025 年 12月 30 日
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单位名称	行政检查总数	非现场检查	现场检查数	双随机检查	专项检查	综合查一次
	115114250088 55740N	渠县清溪场 镇人民政府	12	3	9			6
合计								

填表说明:

1.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;
2. 检查1个检查对象, 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的, 计为开展1次行政检查;
3. 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, 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, 为查证违法事实而开展调查的, 不计入检查次数。





### (四) 2025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

制表单位 (盖章)

制表日期: 2025 年 12 月 30 日
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单位全称	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 (件)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 (件)							合计
			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强制措施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申请法院强制执行		
							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	划拨存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排除妨害、恢复原状	代履行		其他强制执行方式	
	11511425008855740N	渠县清溪镇人民政府	0	0	0	0	0	0	0	0	0	0	0	
合计														

填表说明:

1.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扣押财物”、“冻结存款、汇款”或者“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2.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”、“划拨存款、汇款”、“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”、“代履行”和“其他强制执行方式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3. 其他强制执行方式, 如《城乡规划法》规定的强制拆除; 《煤炭法》规定的强制停产、强制消除安全隐患; 《金银管理条例》规定的强制收购; 《外汇管理条例》规定的回兑等。
4.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量, 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